

##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25日接到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鼎集团”）有关办理股权质押及解除股权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# (1)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通鼎集团	是	6,000,000	2017/9/22	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。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	1.29%	贷款担保

##### (2)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初始数)	质押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披露索引
通鼎集团	是	5,000,000	2016-09-28	2017-09-22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	1.07%	2016年9月30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16-126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(1)截止本公告日，通鼎集团直接持有公司465,566,406股股份（占公司股份总数36.90%），已质押股份共306,3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

65.79%；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28%。通鼎集团通过“西藏信托-莱沃 4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持有公司 8,909,515 股，已质押 0 股。

(2)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(1) 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证明等；

特此公告。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